

个人简介

- 江育玲，女，主管护师
- 湖南省人民医院感控办专职院感员
- 主要负责内镜中心、ICU、消毒供应中心等重点部门医院感染管理，在消化内镜、纤支镜、喉镜、胆道镜、膀胱镜等清洗消毒管理中有丰富的经验。





湖南省人民医院
湖南师范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仁和精誠 / SINCE 1912

医疗废物处置

湖南省人民医院院感办

江育玲



01

医疗废物概述

02

相关法律法规

03

管理要求及重点





医疗废物概述



医疗废物的定义

医疗废物是指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

相关依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所称医疗废物，是指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

医疗废物分类目录，由国务院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和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共同制定、公布



相关法律法规



WHO指导原则

WHO发布的多项指南和报告为全球医疗废物管理提供了参考：

- 1999年的《医疗活动产生的废物安全管理》报告强调了分类和处置的重要性。
- 2014年的指南进一步明确了医疗废物的分类和处理方法

E2938



Ministry of Health

HEALTH CARE WASTE MANAGEMENT PLAN
FOR THE NUTRITION AND HIV/AIDS PROJECT

January, 2012

其他国际标准



巴塞尔公约

- 限制有害废物跨境转移，确保废物安全运输
- 促进有害废物无害化管理，减少环境污染



欧盟2011/65/EU指令

- 严格规范医疗废物分类，确保废物正确处理。
- 保障环境与公众健康，防止疾病传播。



ISO 14001标准

- 指导医疗机构实施可持续废物管理策略，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 提供环境管理体系框架，指导机构持续改进。



我国医疗废物管理相关法律法规

- 《医疗废物管理行政处罚办法》（2004）
- 《HJ421-2008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2008）
- 国家卫计委办公厅环保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废物管理工作通知（2013）
-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
-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在医疗机构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7-30号）
- 《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期间医疗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20〕81号）
- **《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年版）**



管理要求及重点



医疗废物的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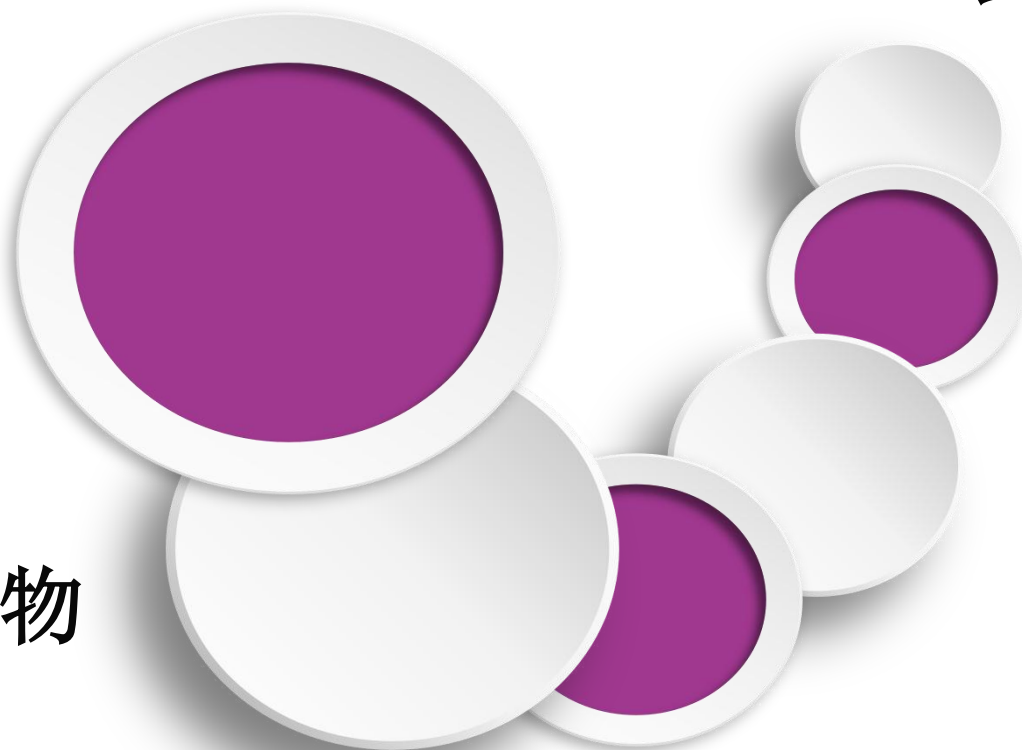
感染性废物

药物性废物

化学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病理性废物



1、感染性废物

常见组分或废物名称

- **感染性废物**:携带病原微生物具有引发感染性疾病传播危险的医疗废物
- **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包括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废弃的被服；其他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
- **微生物实验室废弃的病原体培养基标本、菌种、毒种保存液；各种废弃的医学标本。**
- **隔离的传染病病人、疑似传染病病人产生的生活垃圾。**

收集方法

- 诊疗过程中产生的注射器、输液器、输血器、纱布绷带及其他各种敷料；污染报废的被服等。其他被患者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等，放入套有规范的**有警示标志的黄色专用包装的黄色医疗废物专用带盖废物桶。**
- 微生物实验室产生的病原体培养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等应在产生地经压力**蒸汽灭菌后**按照**感染性废物**收集。
- 有**污水处理系统**的医疗机构，可将废弃的尿液胸腹水、脑脊液等标本直接排入接入污水处理系统的下水道。

2、损伤性废物

常见组分或废物名称

- **损伤性废物**:能够刺伤或者割伤人体的废弃的医用锐器。
- 废弃的**金属类锐器**，如医用针头、缝合针、针灸针、探针、穿刺针、解剖刀、手术刀手术锯、备皮刀和各种导丝、钢钉、内固定钢板等。
- 废弃的**玻璃类锐器**，如盖玻片、载玻片、玻璃安瓿、破碎的玻璃试管。
- 废弃的**其他材质类锐器**，如一次性镊子、一次性探针、一次性使用塑料移液吸头等。

收集方法

- 直接放入规范的有警示标志的黄色专用锐器盒。

注:1.选择合适规格的锐器盒，装满3/4封口转运；
2.锐器盒注明启用时间，日产日清
3.锐器盒不得用于其它用途。

3、病理性废物

常见组分或废物名称

- **病理性废物:诊疗**过程中产生的人体废弃物和医学实验动物尸体等。
- 手术及其他诊疗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的**人体组织、器官**等。
- 医学**实验动物的组织、尸体**。
- 病理切片后**废弃的人体组织、病理腊块**等。
- 传染病、疑似传染病及突发原因不明的**传染病产妇的胎盘**。
- **胎龄在16周以下，或胎重不足500克的死产胎儿**。

收集方法

- 科室，日期，类别，数量直接放入规范的有警示标志的**黄色专用包装袋及黄色医疗废物专用带盖废物桶**。

4、药物性废物

常见组分或废物名称

- **药物性废物**: 过期、淘汰、变质或者被污染的废弃的药品。
- 批量废弃的**一般性药品**, 如: 抗生素、非处方类药品等。
- 废弃的细胞毒性药物和遗传毒性药物包括: 致癌性药物, 可疑致癌性药物, 免疫抑制剂。
- 废弃的**疫苗、血液制品**等。

收集方法

- 批量的过期、淘汰、变质或者被污染的废弃的药品, 应由医院机构相关管理部门按种类集中收集并登记后, **退回生产厂家**或交由危险废物处置机构处置。少量的药物性废物, 包括废弃的细胞毒性药物和遗传毒性药物的药瓶可直接放入**黄色专用包装袋**及**黄色专用带盖废物桶**, 在标签上注明。



5、化学性废物

常见组分或废物名称

- **化学性废物**:具有毒性、腐蚀性、易燃易爆性的废弃的化学物品。
- 医学影像、医学实验使用后的废弃的**化学试剂**。
- 废弃的过氧乙酸、戊二醛等**化学消毒剂**
- 废弃的含重金属物质的器具、物品，如含汞血压计、含汞温度计，以及口腔科等使用后的**含汞物品**等。
- 批量的废化学试剂、废消毒剂应当交由专门机构处置。

收集方法

- 批量的**废化学试剂**，如乙醇、甲醛、二甲苯等和**废消毒剂**，如过氧乙酸、戊二醛等，应当交由**专门的危险废物处置机构**处置。批量的**含汞体温计、血压计**等医疗器具报废时，应当交由**专门危险废物处置机构**处置。



下列物品不属于医疗废物

废弃的各种玻璃输液瓶

擦手纸等生活废弃物

不属于医疗废物

废弃的塑料输液软袋/瓶

各种物品的外包装



医疗废物管理要求

责任制、专人负责

建立科室医疗废物管理责任制，指定专人负责，积极预防因医疗废物处置不当造成意外伤害和环境污染。医院感染管理部门负责督导全院科室的医疗废物分类收集与暂存管理。

分类收集、分别存放

医疗废物管理应坚持分类收集、分别存放、无害化处置的原则，严格按照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及化学性废物进行分类收集。

使用规范器具

盛放医疗废物容器的材质、规格要符合规范、标准，密封带盖、防渗漏；各种医疗废物袋的大小、厚度颜色等符合要求；黄色塑料袋盛放医疗废物，利器装入防刺穿、防渗透的利器盒内，并应有警示标识、中文标签等。



医疗废物管理要求

盛量3/4，严密封扎

盛放医疗废物达到包装容器3/4时，应使用有效封口方式密闭包扎；包装物或容器外表面被污染时，应对被污染的外包装进行消毒或增加一层包装袋；包装袋破损时应及时加套一层包装袋，并逐层封扎。

特殊生活垃圾按医疗废物处理

确诊或疑似甲类传染病患者或特殊病原体、多重耐药菌感染患者产生的排泄物、呕吐物、脓性分泌物、血、痰等，依据国家卫计委有关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后，再按医疗废物进行处理。

严禁回收复用

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使用后按医疗废物进行处置，任何科室和个人不得私自回收或出售。贵重的一次性使用医疗卫生用品如导管、高压注射器、透析器等物品使用后，应根据有关规定要求做好使用登记及用后处理工作，然后归感染性废物收集处置。



医疗废物管理要求

特别废物专业处置

失效的废弃消毒液处理，含氯消毒剂可直接倒入污水管道，2%戊二醛需与等量的25%氨水中和后倒入污水管道，进入污水处理系统；污水应按国家要求处理，余氯含量达到规定标准后方可排放。

交接资料管理

严格执行医疗废物登记管理要求，登记内容包括医疗废物来源、种类、重量或数量、交接时间以及经办人签字等项目。登记资料至少保存三年。

应急处置，须有预案

建立医疗废物意外事件应急处理预案，成立应急处置领导小组，明确意外事件的类别与处理程序与方法，确保发生医疗废物意外事件迅速处置。



医疗废物管理要求

暂存布局、流程要求

医疗废物暂存处的管理，建筑布局应符合《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规定要求，并注意以下几点：

- 医疗废物收集运输由后勤保障部负责安排，**每日定时、定路线、专车、专人负责收集运输**，收集设施要符合要求，不得裸露运输及随地露天存放。
- 每天定时用密闭式医疗废物收集车及时收集全院各科室医疗废物，分类放到医疗废物暂存处，每日工作结束，**应对运输工具进行清洁、消毒**。
- 医疗废物处置管理人员在处置前要**做好个人防护**，收集时应检查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标识、标签及封口是否符合要求，运送或搬动中发现包装容器破损时，应立即重新封装并作相应的消毒处理，**防止遗散、泄露和流失**。
- 每天应将分类收集的**医疗废物分类存放**，交由医疗废物处置中心集中处理。

医疗废物的运送

- 运送车要求
- 专门的运送路线



医疗废物的储存

- 产生地点应单独设置暂存间，与清洁区域分开，暂存间门始终保持关闭状态。**所有医疗废物日产日清。**根据医疗废物的分类，暂存间内设不同的收集容器。
- 院内暂存处应有严密的封闭措施，**暂存点必须上锁，专人管理；**有防鼠、防蟑螂、防盗、防蚊蝇、防渗漏、防儿童接触的安全措施；设有明显的医疗废物警示标示和“禁止吸烟、饮食”的警示标示；**医疗废物暂存时间不得超过2日。**
- 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应定期清洁、消毒。





医疗废物暂存处设置标准

选址要求

必须远离医疗区、食品加工区、人员活动密集区和生活垃圾存放场所；且相距20M以上，方便医疗废物的装卸、装卸人员及运送车辆的出入。

地基高度确保设施不受雨洪冲击或浸泡。

建筑面积符合医院实际需要

设施要求

每个房间均需设有感应式洗手设施，并标示“七步洗手法”图解，配有手消毒用品。

转运车清洗消毒存放间、医疗废物暂存间应设置供水龙头及水池、地漏以供清洁和消毒使用。

设置良好的照明设备和通风条件，可以安装换气扇或采用百叶窗换气，注意避免阳光直射室内。

设置空气消毒设备，如安装紫外线灯管等，以保障空气消毒效果。

房屋要求

设置四间房屋，包括办公室、更衣室、转运车消毒存放间、医疗废物暂存间。

转运车消毒存放间、医疗废物暂存间地面及墙裙防渗处理，墙裙不低于1米。

清洁消毒废水排入医疗污水处理系统。

标识要求

医疗废物暂存场所设置“医疗废物暂存处”字样；暂存间门外应张贴“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的警示标识，并标识出医疗废物收集时间字样。

暂存间内应张贴“禁止吸烟、饮食”的警示标识和医疗废物管理制度、医疗废物收集分类、贮存、消毒等工作程序以及医疗废物意外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医疗废物院内管理重点

及时分类收集医疗废物—谁产生谁分类

专用包装物或容器、警示标识

院内运送—规定时间、路线

暂时贮存—存放地点、设施的要求



医疗废物管理常见问题

- 医疗废物分类不明确；
- 医疗废物与生活垃圾混放，与未被污染医用物品混放，感染性废物与损伤性废物混放；
- 交接登记不完善；

(医疗废物产生科室和暂存处必须对医疗废物进行规范登记， 登记资料至少保存3年)

- 用后的注射器、输液器未及时分类处置；
- 利器盒更换不及时、使用不规范、用做其它用途；
- 医疗废物落地存放、封口不规范、未贴标签；
- 医疗废物垃圾桶敞口放置，未及时关闭。



相关职业卫生防护

- 药物性废物:过期、淘汰、变质或者被污染的废弃的药品。**根据接触医疗废物种类及风险大小的不同**,采取**适宜、有效的**职业卫生防护措施;
- 严格执行医疗废物处理的各项操作规程;针头使用后**禁止双手回套针帽**;
- 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发生被医疗废物刺伤擦伤等伤害时,及时按照**职业暴露处置流程**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
- 为从事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运送、暂时贮存和处置等工作的人员和管理人员**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如:工作衣、帽、鞋、塑胶手套、护目镜或面罩和洗手设施,定期进行健康检查,必要时对相关人员进行免疫接种,防止其受到健康损害。



医疗废物管理要求

- **医疗废物管理5禁止**
-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转让买卖医疗废物
- **禁止**在运送过程中丢弃、遗撒医疗废物
- **禁止**在非贮存地点倾倒、堆放医疗废物！
- **禁止**将医疗废物混入其他废物和生活垃圾中！
- **禁止**专用的医疗废物包装袋和容器挪作他用！
- **警告:私自处置医疗废物属于违法行为！！**
- **医疗废物管理任重道远！**



湖南省人民医院
湖南师范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仁和精誠 / SINCE 1912

感谢各位聆听!